

上海游久游戏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对会计政策变更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和《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等相关规定，我们作为上海游久游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就公司会计政策变更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根据财政部于 2017 年修订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并依据新收入准则的相关规定对公司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我们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公司根据财政部颁布的新收入准则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的提议、审核、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形；对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事项均表示同意。

张华峰

独立董事：刘继通

李 凡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七日